附件1

陕西省2021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

传承中华经典，庆祝建党百年。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，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，倡导热爱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及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的价值观，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积蓄精神力量，并为教育部、国家语委 “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—‘诵读中国’经典诵读大赛”遴选参赛作品，陕西省教育厅、省语委办决定举办2021年陕西省中华经典诵读大赛，活动由人民教育出版社、陕西省朗诵协会承办。现制定方案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、组别

**（一）参赛对象**

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师生及社会人员。

**（二）参赛组别**

分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（含初中、高中、中职学生）、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、留学生组、教师组和社会人员组等6个组别。

每组可个人参赛，也可2人（含）以上组成团队参赛，团队人数不设上限，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更换。小学生组仅限小学生参赛，中学生组仅限中学生参赛，其余组别团队参赛的应按第一参赛者身份组别报名。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。

二、参赛方式

由各市（区、县）教育行政部门和高等学校组织本级活动，按照参赛作品要求及推荐名额，遴选报送省级比赛参赛作品。

各市（区、县）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、教师组、社会人员组作品的遴选报送。每个设区市（不含铜川市）每组推荐报送作品数量不超过7个，其中，小学生组或中学生组中必须有1个特教学校的作品。铜川市、西咸新区每组推荐报送作品不超过3个。杨凌示范区、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每组推荐报送作品不超过2个。

各高等学校负责本校大学生组、留学生组、教师组作品的遴选报送，每组推荐报送作品不超过1个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各组别分别设一等奖（10%）、二等奖（15%）、三等奖（20%），优秀组织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各若干名。获得二等奖以上的作品的指导教师评为优秀指导教师；优秀组织奖根据各市（区、县）和高校活动开展情况和报送作品质量情况确定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**（一）内容要求**

诵读内容应为我国古代、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的，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经典诗文。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表。鼓励诵读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、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经典作品。

**（二）形式要求**

鼓励以团队形式集体诵读。作品可借助音乐、服装、吟诵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。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，不得后期配音。

**（三）提交要求**

作品要求为2021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1920\*1080横屏拍摄，MP4视频格式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，长度3-6分钟，大小不超过700MB。作品提交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视频开头要求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姓名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此内容应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，如不一致，以视频开头展示信息为准。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，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和视频。

五、赛程安排

**（一）遴选推荐阶段**

由各市（区、县）和各高等学校自行组织活动，遴选推荐参加省级大赛的作品。活动组织形式由各单位自行决定。各市（区、县）和高等学校务必于7月15日前将《陕西省2021中华经典诵读作品汇总表》（含EXCEL格式电子版、加盖公章的PDF格式扫描版）和参赛作品一起打包发送至sxzhjdsd@163.com，《作品汇总表》同时发送省语委办邮箱jytygc@163.com。邮件标题格式为“单位名称+2021年参加省级比赛作品汇总表”。

**（二）省级评审阶段**

通过组织专家评审，举办各组别的现场评审活动，评选出省级获奖作品。对入围国家复赛作品进行指导提升后报教育部、国家语委参加国家复赛。

**（三）作品展演阶段**

省语委、省教育厅将结合推普周活动，择期举行2021年陕西省中华经典诵读作品展演，并为获奖单位和个人颁奖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曹军平（省教育厅、省语委办）

029-88668680

张 鹏（人民教育出版社）

15802944144

陕西省2021年中华经典诵读省级比赛作品汇总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本单位初赛作品总数： （个）， 入围省级比赛作品数量： （个） 推荐比例： （%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报送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** |  | **联系人** |  | **联系手机号码** |  | **电子邮箱** |  |
| **序 号** | **组 别** | **作品名称****（原作者名称）** | **参赛者姓名** | **参赛者单位/学校** | **参赛者手机号** | **指导教师姓名** | **指导教师单位** | **名次** | **备 注** |
| 1 | 小学生组 | 画（王维） | 赵某 | ×××第一小学 | 15812345678 | 钱某 | ×××第一小学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活动开展情况（300字左右）：（内容包括活动开展情况概要，作品遴选形式、组织活动场次、参与活动的总人次等。） |

填表说明：1. 序号：每个组别单独排序。

2. 作品名称：准确填写作品名称，注明原作者。

3. 参赛者姓名：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；以集体名义参赛的，填写单位或学校名称，名称以公章为准。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，最

多填写8人姓名，其余用“等\*人”表示。例：赵某、钱某、孙某、李某、周某、吴某、郑某、王某等20人。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，以

“母语名字（中文名字）”的形式填写，例：Michel (迈克)。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。

4. 参赛者单位/学校：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/学校名称。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。

5. 参赛者手机号：用于大赛官网注册、下载个人获奖证书，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。

6. 指导教师：诵读大赛不超过2人，其他三项赛事限报1人。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。

7. 名次：填写作品在本地区（单位）比赛中的名次。

8. 作品汇总表填好后，加盖前段单位公章，扫描生成PDF文件，命名为 “单位名称+2021年晋级省级比赛作品汇总表”，将EXCEL版与PDF版

 一同发送至省语委办邮箱jytygc@163.com，sxzhjdsd@163.com。邮件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。